

# 辦理租稅教育及宣導情形統計表

資料截止日期：113 年 3 月 31 日

宣導方式		統計件數	場次/人次/則/處/家/次	
1.	講習會	對內講習	<u>36</u> 場， <u>673</u> 人	
		對外講習	專業代理人	<u>1</u> 場， <u>30</u> 人
			社會大眾	<u>2</u> 場， <u>80</u> 人
			各級學校	<u>30</u> 場， <u>8,861</u> 人
			對外講習合計	<u>33</u> 場， <u>8,971</u> 人
2.	新聞稿	<u>77</u> 則		
3.	電子及平面媒體	電視牆、電子看板 <u>2</u> 處		
		MOD 多媒體廣告 <u>本季尚未刊登</u>		
		新聞露出 <u>59</u> 則		
4.	網路媒體	Facebook 及 LINE 社交群組發布 <u>65</u> 則		
		YouTube、Podcast 等直播平台上傳影片 <u>14</u> 則		
		桃園電子報 <u>本季尚未刊登</u>		
5.	電視及廣播媒體	電視及電台廣播 <u>本季尚未刊登</u>		
6.	其他	懸掛紅布條、張貼海報 <u>13</u> 處		
		捷運月台廣告、燈箱及看板 <u>本季尚未刊登</u>		
		車體廣告(LED 影音車) <u>本季尚未刊登</u>		
		線上活動 <u>本季活動舉辦中</u>		
		實體活動宣導 <u>13</u> 場，宣導人次 <u>8,480</u> 人		
		紙本文宣 <u>3</u> 則，發放 <u>3,800</u> 份		
		服務快訊 <u>3</u> 則，發放 <u>6,450</u> 份		
		宣導手冊發送 <u>26</u> 處，發放 <u>500</u> 本		
納稅者權利保護法專區宣導資料 <u>1</u> 則				

備註：本表自 112 年 9 月起以新制表格製作。